

# 定安县财政局

定财预函〔2019〕418号

## 定安县财政局关于定安县龙门镇红花岭村委会 红花岭村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 招标控制价的复函

县生态环境局：

根据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经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评审和你单位对初审反馈的意见，现对定安县龙门镇红花岭村委会红花岭村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招标控制价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县生态环境局定安县龙门镇红花岭村委会红花岭村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2385986.36 元。

二、请你单位按有关规定进行招投标。

三、该工程最终造价以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结论为准。



2019年10月16日